附件2

“不打烊创作营”广东共青团新媒体达人

培养计划版权声明

一、成果运用

1.参赛作品的版权归原版权所有人所有，活动主办方尊重并保障参赛作品的著作权，作品所涉名誉权、肖像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，均由参赛选手负责。

2.活动主办方拥有参赛作品的使用权（不另付稿酬），保留对作品的后期技术处理权，使用方式包括用于公益宣传或提供给相关媒体宣传等。

3.活动主办方可组织相关单位加强获奖作品文化价值开发，衍生制作相关文创宣介精品等。

二、作品及版权要求

1.参赛作品须内容积极向上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不得涉及色情、暴力、宗教与种族歧视等内容，不能与法律法规相抵触。严禁剽窃、抄袭，不得植入广告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。

2.团队提交作品之版权和著作权等相关事宜，由报名平台上填“作者姓名”的选手负责。提交作品必须由填“作者姓名”的选手原创并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，活动主办方不承担任何权益纠纷。如若出现任何权益纠纷，活动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与活动资格、追回奖项权利，并追究对活动主办方权益的侵害的权利。（多人同时提交的同一作品如果获奖，请自行沟通协调，达成一致意见后向活动主办方提交共同签字的奖项分配说明。）

3.活动主办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比赛内容、规则和奖项设置等有关事项进行调整，比赛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。

本声明须由报名平台上填“作者姓名”的选手签字确认，签字并扫描电子版上传报名平台后，即表示同意本声明内容。

签字栏：

日 期：